

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投资标的名称：孝感市崇文广场置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）（以下简称“孝感崇文公司”）

● 投资金额：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书店集团”）拟与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文投公司”）、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崇文置业”）共同出资设立孝感崇文公司。孝感崇文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。文投公司拟出资11100万元，持有孝感崇文公司30%的股权；崇文置业拟出资14800万元，持有孝感崇文公司40%的股权；新华书店集团拟出资11100万元，持有孝感崇文公司30%股权。

● 本次关联交易前12个月，公司与文投公司关联交易总金额10494.48万元。

● 风险提示：标的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，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一、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

为加快公司实体书店建设，优化产业布局，增强整体实力，提升市场竞争能力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华书店集团拟与文投公司、崇文置业共同出资设立孝感市崇文广场置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）。孝感崇文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，其中，文投公司拟出资 11100 万元，持有孝感崇文公司 30%的股权；崇文置业拟出资 14800 万元，持有孝感崇文公司 40%的股权；新华书店集团拟出资 11100 万元，持有孝感崇文公司 30%股权。

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文投公司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，公司与文投公司关联交易总金额 10494.48 万元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按规定予以回避。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：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000MA492Y1W41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陈阳

注册资本：30,000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18 年 2 月 5 日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B座8楼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商品房销售、租赁；自有资产管理；文化产业投资及物业管理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

截止2018年末，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4405万元，净资产总额23641万元；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67万元，实现投资收益9601万元，实现净利润8137万元。

2、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：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07831671132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毛九宏

注册资本：5000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06年3月23日

注册地址：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378号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商品房销售；物业管理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的销售。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）

截止2018年末，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额61045万元，净资产总额5964万元；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3117万

元，实现净利润4836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拟设立公司目前拟议的基本情况如下，具体情况以最终工商登记信息为准：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孝感市崇文广场置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）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孝感市文化路宇济文化广场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商品房销售；物业服务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的销售；房屋租赁及中介服务；资产管理；组织文化交流活动；承办展览展示；会议服务；酒店管理；餐饮管理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股权结构

孝感崇文公司设立后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1	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1500	30%
2	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	2000	40%
3	湖北省新华书店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1500	30%
	合计	5000	100%

3、出资方式及出资情况

各出资人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出资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11100 万元，出资方式：货币出资。

（2）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14800 万元，出资方式：货币出资。

（3）湖北省新华书店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11100 万元，出资方式：货币出资。

4、公司治理

（1）本公司成立股东会，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。股东会有下列职权：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；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、监事，决定有关董事、监事的报酬事项；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；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；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；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；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；对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、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；修改本公司章程；决定公司 100 万元以上（含 100 万元）非经营性费用支出、对外投资及对外担保（包括抵押、质押、保证等）、资产处置等重大事项；需由股东会作出决议的其它事项。

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，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，直接作出决定，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、盖章。

（2）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为股东会常设决策机构。董事会会对股东会负责。公司董事会设成员 5 人，其中董事长 1 名，兼

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其中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董事 2 名，其中董事长 1 名；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董事 2 名，湖北省新华书店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推荐董事 1 名。

（3）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设监事 2 人，由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湖北省新华书店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分别推荐 1 名，每届任期三年，任期届满，经股东会同意可以连任。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

（4）经营管理机构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一名职业经理人，由董事会聘任。公司设副总经理 2 名，由武汉崇文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湖北省新华书店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分别推荐；设财务总监 1 名，由湖北长江文化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。上述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进一步加快公司实体书店建设，优化产业布局，增强整体实力，提升市场竞争能力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，形成公司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。

2、本次关联交易在各方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，各出资人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出资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的运营资金产生影响。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但仍然可能面临市场、经营、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，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、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，力争为股东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2、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，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。

六、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19年3月7日，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》。关联董事陈义国、赵亚平、袁国雄、冷雪全部回避表决，与会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。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（一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此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规范合法，我们于会前收到了该议案的文本，资料详实，有助于董事会理性的、科学的做出决策。通过对公司提供的议案等资料的审核，我们认为该议案所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规范运作的要求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；各出资人按照持股比例以现金出资，所涉及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

联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。基于以上判断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1、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中关于对外投资和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；

2、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本次对外投资在各方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；

3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时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董事会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
（三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3 月 8 日